

國立屏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暨第 3 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 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二）下午 12 時 40 分

地點：五育樓 408 教室

主席：唐紀絜主任

紀錄：李捷聰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報告事項：

貳、工作報告：

參、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幼兒教育學系系辦

案由：有關修正本學系假期實習辦法，請討論。

說明：

一、依照師資培育評鑑實地訪評綜合座談會委員委員口頭建議，檢視本系相關法規後修正：

（一）文字修正。

（二）納入行政實習。

二、檢附修正後假期實習辦法及修正對照表如附件1。

決議：修正後通過。假期實習評量表同時修正增列第10項評量內容:行政實習表現。

提案三

提案單位（人）：幼兒教育學系系辦

案由：有關師資培育評鑑結果報告書撰寫，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屏東大學幼兒園師資類科 111 年度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語表撰寫評鑑結果報告書。

二、本校幼兒園師資類科評語表皆無缺點及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三、請討論項目一、二、四、五未來發展之建議之撰寫內容，並寫入評鑑結果報告書目錄伍.評鑑結果之呈現、陸.評鑑結果之處理與運用。

四、檢附師資培育評鑑評語回覆彙整表如附件 3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同日下午14時6分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幼教系應屆畢業生「假期實習」實施辦法

99.9.15 本系 99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0.9.17 本系 110 學年第 1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111.4.19 本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通過

- 一、為深入瞭解公私立幼稚~~兒~~園或幼教相關產業（以下簡稱實習機構）實際工作情境，特訂定本辦法。
- 二、學生自行選定實習機構並徵求同意後，於每年 6 月底之前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申請書經實習指導教授~~師~~與系主任核章，送交本系辦公室，經學校備函前往實習。
- 三、實習學生須於大三升大四的暑假期間內至實習機構實習一週。~~如選擇公私立幼稚園則為該校開學的第一週，實習項目以教保見習為主。~~欲取得教保員或幼教師資格者，建議以幼兒園為主要實習機構，實習項目以見習及行政實習為主。
- 四、實習學生應遵守實習機構之規定，不得遲到早退或無故缺席；亦應服從主管~~指導~~人員及實習指導教師之指導。如因故必須離開，應向該機構辦理請假手續。
- 五、實習學生一切膳宿費及舟車費等，除該實習機構另有規定外，餘均由學生自行負擔。
- 六、實習結束後，實習機構之指導人員應回寄「假期實習評量表」，實習學生應繳交「假期實習心得報告」一篇，~~並應於開學後第一次教育實習課程上課時，送交各班實習指導教授。~~
- 七、實習生於假期實習期間，若遇疫情、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無法進入機構實習，得經實習指導教師之指導，以下列方案替代之：
 - （一） 更改實習時間。
 - （二） 更改實習機構。

(三) 取消假期實習，改以其他有助學習於增強實務經驗之方式進行。

八、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幼教系應屆畢業生「假期實習」實施辦法 修正對照表

修正規定	現行規定	說明
一、為深入瞭解公私立幼 兒 園或幼教相關產業（以下簡稱實習機構）實際工作情境，特訂定本辦法。	一、為深入瞭解公私立幼稚兒園或幼教相關產業（以下簡稱實習機構）實際工作情境，特訂定本辦法。	文字修正，幼「稚」園修正為幼「兒」園。
二、學生自行選定實習機構並徵求同意後，於每年6月底之前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申請書經實習指導教 師 與系主任核章，送交本系辦公室，經學校備函前往實習。	二、學生自行選定實習機構並徵求同意後，於每年6月底之前向系辦公室提出申請，申請書經實習指導教授與系主任核章，送交本系辦公室，經學校備函前往實習。	文字修正，教「授」修正為教「師」。
三、實習學生須於大三升大四的暑假期間內至實習機構實習一週。 欲取得教保員或幼教師資格者，建議以幼兒園為主要實習機構，實習項目以見習及行政實習為主。	三、實習學生須於大三升大四的暑假期間內至實習機構實習一週。如選擇公私立幼稚園則為該校開學的第一週，實習項目以教保見習為主。	假期實習機構不限定幼兒園。
四、實習學生應遵守實習機構之規定，不得遲到早退或無故缺席；亦應服從 指導 人員及實習指導教授之指導。如因故必須離開，應向該機構辦理請假手續。	四、實習學生應遵守實習機構之規定，不得遲到早退或無故缺席；亦應服從主管人員及實習指導教師之指導。如因故必須離開，應向該機構辦理請假手續。	文字修正，「主管」人員修正為「指導」人員。
六、實習結束後， 實習機構之指導人員應回寄「假期實習評量表」 ，實習學生應繳交「假期實習心得報告」一篇。	六、實習結束後，實習學生應繳交「假期實習心得報告」一篇，並應於開學後第一次教育實習課程上課時，送交各班實習指導教授。	非師培生無需修習實習課。
七、實習生於假期實習期間，若遇疫情、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無法進入機構實習，得經實習指導教師之指導，以下列方案替代之： (一)更改實習時間。 (二)更改實習機構。 (三)取消假期實習，改以其他有助於 增強實務經驗 之方式進行。	七、實習生於假期實習期間，若遇疫情、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無法進入機構實習，得經實習指導教師之指導，以下列方案替代之： (一)更改實習時間。 (二)更改實習機構。 (三)取消假期實習，改以其他有助學習方式進行。	第三款修正，強調增強實務經驗。

國立屏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假期實習評量表

實習機構		實習日期	年 月 日				
實習生姓名		實習指導老師					
說明	1、本評分表評分涵蓋整個假期實習期間實習生的總表現，每名實習生以評分一次為原則。 2、評分標準，該項表現優良5分、佳4分、尚可3分、稍差2分、劣1分，請逐項在適當的評分欄中打「✓」。 3、請實習指導老師將優點及改進意見、隨時告知實習生，並加以指導改進。 4、本表請於假期實習結束前，請實習學校統一寄回系辦，若由學生轉交請彌封成績。						
評量內容		評分等級					
		5	4	3	2	1	
1. 具有高度學習熱忱。							
2. 積極參與教師與實習機構交辦的相關事項。							
3. 擁有良好的時間觀念，不遲到早退，能遵守請假規則。							
4. 做事負責、主動積極、熱心有活力。							
5. 待人處事有禮貌。							
6. 能以合宜方式表達情緒。							
7. 虛心接受他人指導與建議。							
8. 尊重他人，與指導老師合作良好							
9. 實習期間常與指導老師研商討論。							
10. 行政實習表現。							
總 分							
綜合意見							

111 年度大專校院師資培育評鑑評語回覆彙整表

●各項目皆無缺點及針對缺點之改善意見。

項目	優點	未來發展之建議	負責同仁	回覆依據	佐證資料
一、教育目標及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	一、該師資類科能依據《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的公布與修正，透過會議討論相關議題與修訂教育目標。 二、該師資類科能透過書面資料(課程與學習手冊)、新生座談會、電子信件(師培課程地圖)、系務會議等多元管道，協助師生了解教育目標與教師職前教育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	一、為協助學生更深入了解師資職前教育職前階段教師專業素養及其指標，建議各師資培育課程之《教學課程綱要》中明確列出該課程所對應之專業素養、專業素養指標及課程核心內容，進而引導教師教學與學生學習更能聚焦所對應之專業素養、專業素養指標及課程核心內容。	陳惠珍老師 李捷聰		

項目	優點	未來發展之建議	負責同仁	回覆依據	佐證資料
二、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一、學校重視師資培育，不僅校務發展計畫中將師資培育列為校務發展重要方針，並將「成為多元教育人才之培育重鎮」列為校務發展目標。 二、師資培育中心與幼兒教育學系能爭取經費，積極輔導師資生組成多元團隊參與社會服務。 三、該師資類科能積極爭取預算建置具特色之專業教室(如：幼兒動手玩科學探索教室、幼兒科技創意教學研發教室)，提供師資生多元展才學習機會。 四、師資培育中心與幼兒教育學系能密切合作有效分工。	一、為有利教師課程實施與學生課後模擬練習，建議該師資類科增置教材教法、教學演示、學習環境規劃等相關課程可多功能使用之幼教專業教室。	陳惠珍老師 李捷聰		

項目	優點	未來發展之建議	負責同仁	回覆依據	佐證資料
三、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一、學校設有大武山跨領域學習中心，統籌跨領域學程，讓師資生選修具第二專長能力，如幼兒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STEAM 跨域學分學程…等，有利於幼教專業的擴張與職場發展。 二、該師資類科為符應雙語教育及英語融入幼兒園教學，爭取開設全英語課程(EMI)，提供選修提升師資生英語能力。		劉豫鳳老師、 謝妃涵老師 李捷聰		

項目	優點	未來發展之建議	負責同仁	回覆依據	佐證資料
四、教師質量與課程教學	一、該師資類科專任教師之師培學術研究、教學實踐研究與教學實務計畫之質量均佳，並能將相關成果轉化至師培課程規劃與教學執行。 二、該師資類科規劃並執行專業輔導教師(mentor)制度，由資深教師引領新進教師融入師培教學專業團隊，有助師資培育經驗之傳承。 三、教師積極於參與各項與教學需求相關之增能活動，並能援用高教深耕與師資培育精進計畫等資源，引導學生 參與幼教實務運作，深化師培課程之學習內容。	一、教師積極於參與校外專業社群，但在本校幼兒園師資類科內之專業社群組成與運作上較少著墨。未來可考慮提升該師資類科內教師專業社群之運作量能，將社群的學習所得，運用於師資培育之教學，以及指導師資生之社群發展與行動。	陳雅鈴老師、鄭瑞菁老師、黃秋華老師、李孟穎		

項目	優點	未來發展之建議	負責同仁	回覆依據	佐證資料
五、學生學習成效	一、該師資類科重視師資生實地學習，自民國九十九年度即訂定「一週假期實習」辦法，規範應屆生至幼兒園或幼教相關產業實習，培養師資生解決現場實務問題能力。 二、該系重視培植師資生多元教學實務能力，開設學分學程，例如：「幼兒華語文教學學分學程」、「幼兒跨域創意教學學分學程」、「幼兒園特殊教育次專長」等，提供師資生選修增能。 三、該系在幼教類科應屆畢業生教師資格檢定率，近三年均高於全國幼教類科通過教檢率 30% 以上。	一、與師資生學習成效之相關法規、要點、辦法、或是檢核指標，宜每年檢核、討論、或依據最新法規修訂之，與時更新以維護學生學習品質與成效。	吳中勤老師、陸錦英老師、唐紀絜主任、李孟穎		

項目	優點	未來發展之建議	負責同仁	回覆依據	佐證資料
六、實習及夥伴學校關係	一、該師資類科規劃課程學習、海外學習、學海築夢、假期增能實習等多樣的方式，落實師資生幼兒園教學實習，有助於師資生專業實務知能之提升。 二、該師資類科編印「推介實習作業手冊」、「幼兒園師資類科實習指導/輔導教師使用手冊」及「幼兒園師資類科實習學生使用手冊」，明訂教學/教育實習相關辦法、表件及時程說明，有利於教學/教育實習穩定運作。 三、該師資類科依幼兒園建置幼兒園輔導教師概況檔案，有助於雙方在師資生教學實習合作的聯繫與運作，進而提升師資生學習成效。 四、該師資類科彙整教育實習輔導教師輔導紀錄，有助於瞭解實習生實習情形與成效，可作為後續規劃教育實習或輔導實習		蔡宜雯老師、黃麗鳳老師、洪川茹老師 吳佳芳		

項目	優點	未來發展之建議	負責同仁	回覆依據	佐證資料
	生之參考。 五、該師資類科實習指導教師、實習輔導教師與師資生在教育實習階段緊密合作，累積學生實習經驗與品質，表現優異，分別於 109 年獲得 1 隊教育實習合作團體優良獎、1 位教育實習學生楷模獎、1 位教育實習學生優良獎，110 年獲得 1 位教育實習學生楷模獎。 六、該師資類科與師培中心積極爭取與師資培育相關之各項獎補助，且積極參與地方政府辦理各項地方教育輔導，不僅能配合且落實辦理各項教育政策，且能與幼兒園教師建立專業發展的夥伴關係，進而能強化師資生實習學習的成效。				

國立屏東大學幼兒教育學系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暨第 3 次評鑑工作小組會議

簽到單

日期：111 年 4 月 19 日

時間：下午 12 時 40 分

地點：五育樓 408 教室

主席：唐紀絜主任

姓 名	簽 名	姓 名	簽 名
唐紀絜主任	唐紀絜	陸錦英老師	陸錦英
鄭瑞菁老師	鄭瑞菁	陳雅鈴老師	陳雅鈴
陳惠珍老師	陳惠珍	黃麗鳳老師	黃麗鳳
劉豫鳳老師	劉豫鳳	蔡宜雯老師	蔡宜雯
謝妃涵老師	謝妃涵	吳中勤老師	吳中勤
黃秋華老師	黃秋華	洪川茹老師	洪川茹
王昱翰會長	王昱翰	吳佳芳	吳佳芳
李孟穎	李孟穎	李捷聰	李捷聰